

湖南省教育工会文件

湘教工发〔2023〕1号

关于表彰 2022 年度湖南省教育系统 模范教职工小家的决定

各直属基层工会：

2022 年，全省教育系统基层分工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建“家”活动为载体，坚持推进院（系）教代会和院（系）务公开民主管理制度，不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组织教职工开展岗位成才、建功立业活动，努力为教职工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为高等教育事业的改革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涌现出一批深受教职工群众信赖的先进集体。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引导职工之家创建活动全面深入开展，经分工会申报、基层工会推荐、省教育工会组织考核验收，决定授予南华大学经济管理与法学院分工会、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分工会、湖南农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分工会、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放射科工会小组、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肝胆胰 I 外科工会小组等 5 个分（部门）工会“湖南省模范教职工小家”称号。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各级工会组织要向先进学习，切实保持和增强工会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履职尽责，把工会建设成为深受教职工信赖的“职工之家”。

